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僑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、15、16、17樓

聯絡人：楊翔婷

聯絡電話：23272815

電子郵件：mandy0901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僑生聯字第1120086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來函暨附件 (15609_A49000000B_1120086991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「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令乙份，請協助宣導事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2年5月30日勞動發管字第1120516120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文事涉僑生畢業留臺求職規定之變更，請協助向貴校僑生廣宣。
- 三、檢送勞動部來函暨附件乙份，請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電 2023/10/20 文
交 11:40:09 章

學生事務處僑生及國際組



1120028587